

2020 年度
长岭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2021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岭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长岭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长岭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应由县人民法院管辖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交县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依法审理由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七）开展司法技术鉴定与委托工作。

（八）对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业务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九）负责本院审判管理工作。

(十) 负责本院司法警察工作。

(十一) 负责本院监察工作。

(十二) 负责本院行政、后勤事务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三)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四) 承办其他应由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岭县人民法院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督察室）、综合办公室。

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另设司法警察大队，为长岭县人民法院直属机构。

长岭县人民法院派出法庭 7 个：长岭人民法庭、太平川人民法庭、巨宝山人民法庭、利发盛人民法庭、前七号人民法庭、太平山人民法庭、新安镇人民法庭。

纳入长岭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长岭县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岭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6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9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3379.4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八、其他收入	8	2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50.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1.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81.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7	
本年收入合计	22	4085.51	本年支出合计	48	3529.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3		结余分配	4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317.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873.24
	25			51	
总计	26	4402.57	总计	52	4402.5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长岭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85.51	4065.51					2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80.27	3760.27					20.00
20405	法院	3780.27	3760.27					2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471.07	2471.0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6.00	436.00					
2040504	案件审判	632.50	632.50					
2040506	“两庭”建设	194.32	194.3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6.38	26.38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9	149.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16	133.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16	133.16					
20808	抚恤	16.73	16.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3	1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92	54.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92	54.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92	54.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43	100.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43	100.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3	100.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岭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29.32	2383.48	1703.07	680.41	1145.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79.46	2235.41	1555.00	680.41	1144.04			
20405	法院	3379.46	2235.41	1555.00	680.41	1144.04			
2040501	行政运行	2235.41	2235.41	1555.00	680.4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8.51				438.51			
2040504	案件审判	491.45				491.45			
2040506	“两庭”建设	168.06				168.0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6.03				4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6	16.66	16.66					
20808	抚恤	16.66	16.66	16.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66	16.66	16.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23	50.23	50.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3	50.23	50.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23	50.23	50.23					
213	农林水支出	1.80				1.80			
21301	农业农村	1.80				1.8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0				1.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18	81.18	81.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18	81.18	81.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18	81.18	8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岭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6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3359.46	3359.46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6.66	1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50.23	50.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1.18	81.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4065.51	本年支出合计	49	3507.52	3507.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15.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873.24	873.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15.26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4380.77	总计	54	4380.77	438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岭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栏次		1	2			3
合计		3507.52	2383.48	1703.07	680.41	1124.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59.46	2235.41	1555.00	680.41	1124.04
20405	法院	3359.46	2235.41	1555.00	680.41	1124.04
2040501	行政运行	2235.41	2235.41	1555.00	680.4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8.51				438.51
2040504	案件审判	491.45				491.45
2040506	“两庭”建设	168.06				168.0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6.03				2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6	16.66	1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16.66	16.66	16.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66	16.66	16.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23	50.23	50.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3	50.23	50.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23	50.23	5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18	81.18	81.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18	81.18	81.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18	81.18	8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岭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9.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1.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8.97	30201	办公费	75.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6.32	30202	印刷费	3.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9.89	30203	咨询费	2.20	310	资本性支出	9.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5.9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87	30208	取暖费	58.8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9.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8	30211	差旅费	50.7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6.98	30213	维修(护)费	59.7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6.56	30214	租赁费	0.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6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9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14.14	30226	劳务费	33.3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6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20	30229	福利费	29.6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04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12			
人员经费合计		1703.07	公用经费合计					68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长岭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7.61		103.48	26.38	77.10	4.13	103.07		103.07	26.03	7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岭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 初 结 转 和 结 余	本 年 收 入	本年支出				年 末 结 转 和 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 目 支 出
					合 计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岭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 10 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						
主管部门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长岭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促进矛盾化解,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平安吉林建设,实现吉林高质量发展。			保障法院办案人员在办理各类案件中按规定开支的办案经费,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有效运转,促进了矛盾化解,优化了营商环境,促进了司法公正,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案件受理量	≥6700 件	7166	30	3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	96.99%	30	
		首次执行案件结案率		≥80%	99.52%	30	3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与维修							
主管部门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长岭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4.32	194.32	168.06	10	86.49	8.649	
	其中:财政拨款	194.32	194.32	168.06	—	86.4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审判业务用房为涉诉当事人提供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确保审判公共场所以正常有效运转。</p>			<p>法庭维修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完工并交付使用,达到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改善了办公环境,满足办案办公需求,为涉诉当事人提供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面积	≥1100 m ²	1100.37	45	45	
			建设、改造、修缮项目数量	≥2 个	2	45	45	
总分						100	98.6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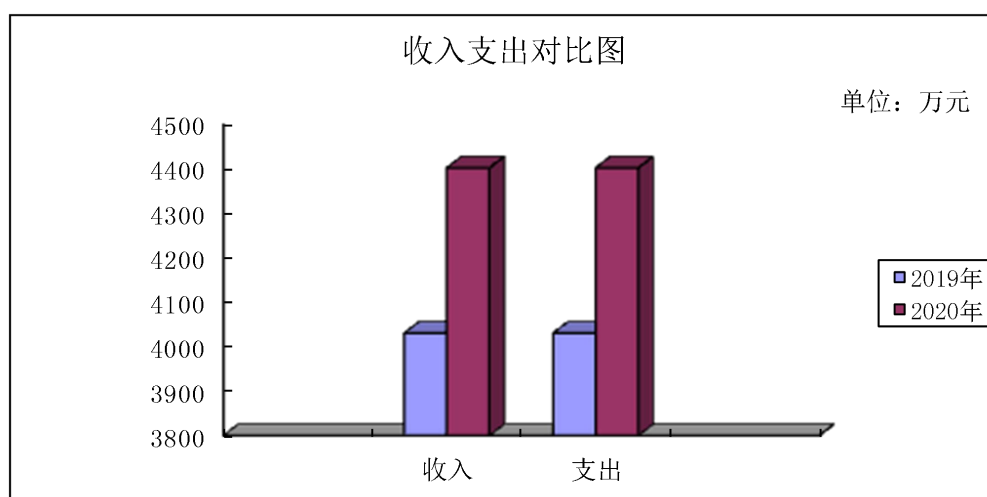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综合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长岭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6.03	480.23	384.93	10	80.16	8.016	
	其中:财政拨款	496.03	480.23	384.93	—	80.1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配备文职书记员，充实审判力量，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开展专业评审工作，加强法院规范化精细化管理；租赁审判办公场所，提升司法便民服务。装备及车辆的更新与配备，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统一着装维护人民法院干警的良好形象；有效的化解舆情，树立法院良好形象；扩大宣传力度，提升司法公信力；科学合理分配绩效奖励经费，调动各类人员工作积极性。</p>			<p>配备文职书记员 38 人，充实了审判力量，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购置更新囚车 1 辆，提高了工作效率和质量；按时科学合理发放了绩效奖金，调动各类人员工作积极性，促进实现法院工作人员个人价值和单位职能。</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职人员配备数	≥30 人	38	30	30	
			法院更换业务车辆数	≥1 台	1	30	30	
		质量指标	法院人员年末称职率	≥80%	97.67%	30	30	
总分					100	98.02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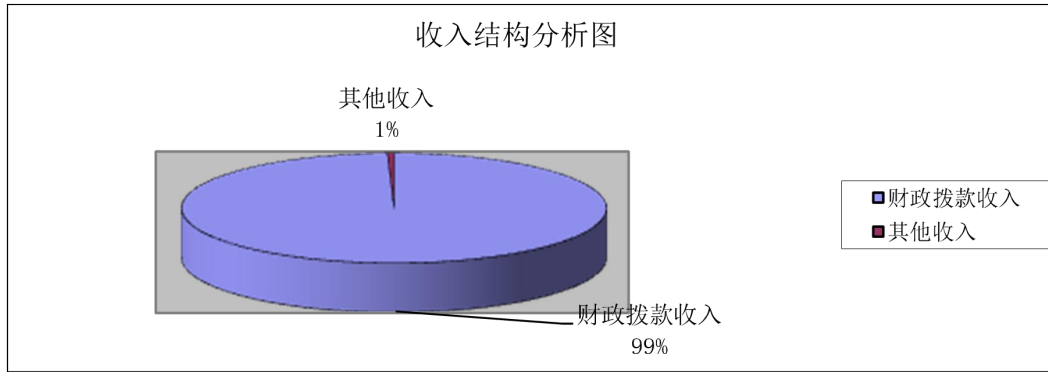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各 4402.5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72.11 万元，增长 9.2%。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度人员经费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二是 2020 年度“两庭”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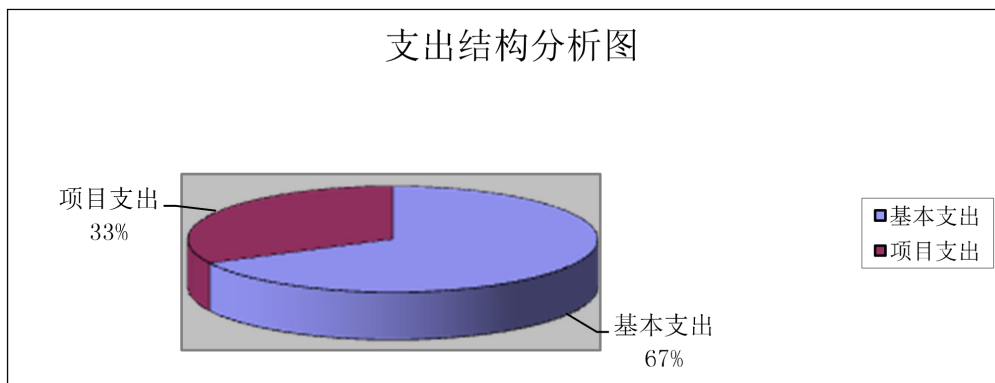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085.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65.51 万元，占 99.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20 万元，占 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529.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83.48 万元，占 67.5%；项目支出 1145.84 万元，占 32.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703.07 万元，占 71.5%；公用经费 680.41 万元，占 28.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4380.7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8.5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度人员经费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二是 2020 年度“两庭”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07.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85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两庭”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07.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3359.46 万元，占 9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6 万元，占 0.5%；卫生健康支出 50.23 万元，占 1.4%；住房保障支出 81.18 万元，占 2.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02.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7.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7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5.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预算执行中追加新录用人员经费；二是预算执行中下达 2019 年度未休假工作人员工资报酬资金；三是预算执行中下达省

直部门绩效奖励资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438.5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下达 2020 年度业务装备专项资金并在当年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5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度结转的该项资金在 2020 年度支出；二是预算执行中下达 2020 年度案件审判专项资金并在当年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9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判业务用房维修项目工程尾款及质保金未支付。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按照预算标准完成车辆购置更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我单位处于社保准备期，单位应缴

养老保险费当年未能支付。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16.6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追加了2020年度死亡人员的抚恤金经费并在当年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4.92万元,支出决算为5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在职人数因人员调出有所减少,医保缴费亦减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0.43万元,支出决算为81.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2020年度在职人数因人员调出有所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亦减少;二是部分住房公积金当年未能补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83.4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03.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680.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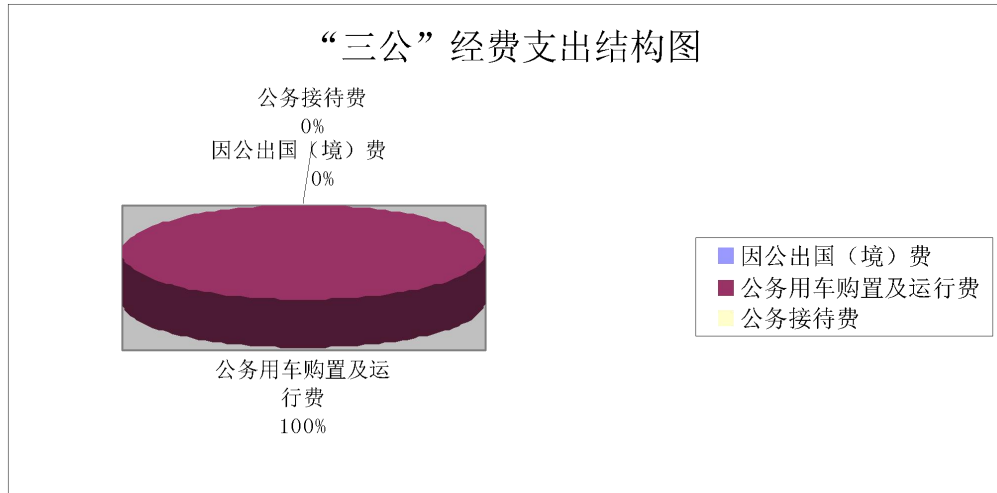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7.61万元，支出决算为103.07万元，完成预算的9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政策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我单位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3.06万元，占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未申报此项预算且执行中也未发生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0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26.03 万元，主要是购置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77.04 万元，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及一般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主要是 2020 年度我院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用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2020 年度我单位组织对审判执行项目、“两庭”建设与维修项目等 3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94.55 万元，占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总额的 100.0%。

（二）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审判执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保障法院办案人员在办理各类案件中按规定开支的办

案经费，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有效运转，促进了矛盾化解，优化了营商环境，促进了司法公正，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

2. “两庭”建设与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8.6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4.32 万元，执行数 168.06 万元，执行率为 86.5%。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法庭维修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完工并交付使用，达到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改善了办公环境，满足办案办公需求，为涉诉当事人提供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

3. 法院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8.0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80.23 万元，执行数 384.93 万元，执行率为 80.2%。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配备文职书记员 38 人，充实了审判力量，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购置更新了囚车 1 辆，提高了工作效率和质量；按时科学合理发放了绩效奖金，调动各类人员工作积极性，促进实现了法院工作人员个人价值和单位职能。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0.4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46 万元，降低 0.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坚持厉行节约，积极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政策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降低机关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11.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1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68.0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长岭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8辆，2020年新增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0年新增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